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16年6月21日上午在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台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17楼会议室召开。全部九名董事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周少雄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6年7月9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周少雄先生、周少明先生、周永伟先生、吴兴群先生、杨鹏慧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鉴于王志强先生已连续两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郑振龙先生因为工作原因无法继续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提名陈少华先生、刘志云先生、屈文洲先生、戴亦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戴亦一先生为公司第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2007年7月9日起至2013年7月9日止。因其在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对公司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因此再次被提名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戴亦一先生离任后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1/2。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等方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换届选举并出具独立意见如下：本次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阅相关人员履历等材料，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提名周少雄先生、周少明先生、周永伟先生、吴兴群先生、杨鹏慧先生、陈少华先生、刘志云先生、屈文洲先生、戴亦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须提交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16年6月2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22日

附件：

1、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少雄，男，汉族，现年51岁，大专学历，经济师。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中国纺织工业协会管理委员会理事会副会长，中国服装协会副会长，福建省政协委员，福建省工商联副主席，福建省服装服饰行业协会永久名誉会长，泉州市工商联副主席，泉州商会副会长亚洲时尚联合会中国委员会主席团主席；曾任福建七匹狼制衣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第三、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目前兼任泉州纺织服装商会会长、泉州市政协常委等职。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31.09%的股权，周氏家族成员，与董事候选人周少明、周永伟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情形。

周少明，男，汉族，现年48岁，在读EMBA。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厦门市纺织服装同业商会理事会会长。曾任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目前兼任厦门七匹狼服装营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31.09%的股权，周氏家族成员，与董事候选人周少雄、周永伟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监事候选人姚健康存在姻亲关系，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情形。

周永伟，曾用名：周连期，男，汉族，现年54岁，厦门大学EMBA，经济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全国劳模，中国侨联委员，福建侨联副主席，福建省人大代表，厦门市政协委员、厦门市工商联副主席，晋江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泉州侨商会会长。曾任中国银行晋江支行金井办事处副主任、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第三、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31.09%的股权，周氏家族成员，与董事候选人周少雄、周少明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

引》第3.2.3条所列的情形。

吴兴群，男，汉族，现年52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全国纺织工业劳动模范，福建省首届“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曾任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目前兼任中国纺织企业联合会总干事、福建省乡镇企业家协会副会长、福建省商标协会副会长、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协会常务理事、泉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协会名誉会长等职。因股权激励计划持有本公司180,000股股票。除担任本公司上述职务外，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情形。

杨鹏慧，男，汉族，现年41岁，中共党员，法学硕士，华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裁。曾任厦门航空港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专员，本公司投资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厦门移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目前兼任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除担任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华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裁以外，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情形。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少华，男，汉族，现年55岁，博士、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厦门外商投资企业会计协会会长，厦门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深圳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美国弗吉尼亚联邦大学访问教授，厦门大学会计师事务所、厦门永大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厦门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南纺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除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外，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

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情形。

刘志云，男，汉族，现年39岁，法学博士，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公证法律与信息化研究中心/厦门大学法学院金融法研究中心主任，江西财经大学兼职教授，福建远大联盟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厦门市政府立法咨询专家。目前兼任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除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外，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情形。

屈文洲，男，汉族，现年44岁，经济学（金融学）博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后，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厦门大学财务学与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厦门大学金圆研究院院长、厦门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理事会常务理事，清华大学博士后校友联络会福建分会副会长，第六届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工商管理组）秘书，第十一届全国青联委员、福建省青联常委，厦门市青联特邀副主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的通讯评审专家，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财务与会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厦门大学社科联常委，《经济研究》、《管理科学学报》、《金融研究》、《南开管理评论》、《金融学季刊》和《中国金融评论》审稿人，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职于厦门建发信托投资公司、中国证监会厦门特派办上市公司监管处、深圳证券交易所。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情形。

戴亦一，男，汉族，现年49岁，经济学博士，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厦门大学EMBA中心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加拿大麦吉尔大学管理学院及美国西北大学凯洛格商学院高级访问学者，公司第三、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大洲兴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的情形。